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200Z026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2]200Z0263 号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亿纬锂能公司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亿纬锂能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亿纬锂能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

重大方面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亿纬锂能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此页为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2]200Z0263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何双（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毛才玉

2022 年 6 月 7 日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995,400股，发行价格为21.7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499,999,996.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2,750,475.3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67,249,520.6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26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9)第310ZA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2020〕1980号文）的同意注册，公司采用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48,440,224股，发行价格为51.6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999,960.64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3,143,131.9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76,856,828.7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0月21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01Z0027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1)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通汇支行	42050166664100000305	12,432.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558680464519	8.2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5543498620063	4.17
合计		12,444.86

(2)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开发区支行	44050171864400002133	62,590.1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科技园支行	740673803319	28,392.5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营业部	632413146	13,347.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通汇支行	42050166664100000306	7.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掇刀支行	17565101040025325	1,024.3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5958404200069	2,037.07
合计		107,398.66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41,421.38 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累计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 5,383.03 万元、利息收入 1,762.67 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 4.10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转出 0.3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3 月 31 日余额为 12,444.86

万元。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1。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2,174.75 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1,710.00 万元，累计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 2,357.31 万元、利息收入 1,241.41 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 1.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3 月 31 日余额为 107,398.66 万元。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和 2020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调出募集资金 90,000 万元用于组建全自动化圆柱三元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其中 30,000 万元用于全资子公司荆门亿纬创能锂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创能”）实施“荆门圆柱产品线新建产线二期项目”，60,000 万元用于公司实施“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产业化项目”。

2021 年 5 月 23 日和 2021 年 6 月 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由荆门创能实施的“高性能锂离子圆柱电池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惠州市变更为湖北省荆门市。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由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纬动力”）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实施地点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为 246,724.95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 241,421.38 万元，差异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101,497.55	106,465.12	4,967.57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面向物联网应用的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	55,227.40	56,079.45	852.05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荆门圆柱产品线新建产线二期项目	30,000.00	17,923.51	-12,076.49	按进度建设中
高性能锂离子圆柱电池产业化项目	60,000.00	60,953.30	953.30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合计	246,724.95	241,421.38	-5,303.57	

上述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

（1）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2）根据进度规划，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建设完毕，目前上述项目正在有序建设中。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为 247,685.68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 112,174.75 万元，差异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102,685.68	9,601.86	-93,083.83	按进度建设中
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	30,000.00	2,075.48	-27,924.52	按进度建设中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	45,000.00	30,497.41	-14,502.59	按进度建设中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70,000.00	-	
合计	247,685.68	112,174.75	-135,510.93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变更至由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

上述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根据进度规划，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建设完毕所致，目前上述项目正在有序建设中。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 14,961.11 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上述置换事项及置换金额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9)第 310ZA0140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 17,913.89 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上述置换事项及置换金额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201Z0192 号《关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9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

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9-076）。

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9-101）。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106）。

202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有效期，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有效期的公告》（2021-141）。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1 年 11 月 10 日，上述资金已全部收回。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有效期，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的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有效期的公告》（2021-141）。

2021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27）。

2022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2-029）。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已全部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31,710.00万元。

2、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1）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2,444.86万元，主要系根据规划进度，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毕所致，上述项目正根据进度有序建设中。

（2）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07,398.66 万元，主要系根据规划进度，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毕所致，上述项目正根据进度有序建设中。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1 和 2-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附件1-1

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6,724.9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1,421.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1,421.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48%			2019年			98,529.19	
						2020年			63,371.73	
						2021年			77,731.63	
						2022年1-3月			1,788.8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191,497.55	101,497.55	106,465.12	191,497.55	101,497.55	106,465.12	4,967.57	2020年12月
2	面向物联网应用的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	面向物联网应用的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	55,227.40	55,227.40	56,079.45	55,227.40	55,227.40	56,079.45	852.05	2020年12月
3	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荆门圆柱产品线新建产线二期项目	-	30,000.00	17,923.51	-	30,000.00	17,923.51	-12,076.49	2022年5月
4	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高性能锂离子圆柱电池产业化项目	-	60,000.00	60,953.30	-	60,000.00	60,953.30	953.30	2023年6月
合计			246,724.95	246,724.95	241,421.38	246,724.95	246,724.95	241,421.38	-5,303.57	-

注：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

- (1)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 (2) 根据进度规划，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建设完毕，目前上述项目正在有序建设中。

附件1-2

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7,685.6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2,174.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2,174.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0年			89,510.31	
						2021年			19,500.03	
						2022年1-3月			3,164.4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102,685.68	102,685.68	9,601.86	102,685.68	102,685.68	9,601.86	-93,083.83	不适用
2	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	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	30,000.00	30,000.00	2,075.48	30,000.00	30,000.00	2,075.48	-27,924.52	不适用
3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	45,000.00	45,000.00	30,497.41	45,000.00	45,000.00	30,497.41	-14,502.59	2022年2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	不适用
合计			247,685.68	247,685.68	112,174.75	247,685.68	247,685.68	112,174.75	-135,510.93	-

注：（1）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根据进度规划，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建设完毕，目前上述项目正在有序建设中。

（2）2022年4月27日和2022年5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由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

（3）“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因新冠疫情影响，设备到货时间略有延迟，募集资金预计在2022年上半年完成使用。

附件2-1

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1	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94%	25,701.84	不适用	不适用	12,291.15	-1,672.64	10,618.51	否
2	面向物联网应用的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	74%	8,091.22	不适用	不适用	6,094.48	1,411.27	7,505.74	是
3	荆门圆柱产品线新建产线二期项目	不适用	11,348.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高性能锂离子圆柱电池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67,006.5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12,148.49	不适用	不适用	18,385.62	-261.37	18,124.26	不适用

注：（1）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投产第一年预计实现效益12,789.35万元，实际实现效益为12,291.15万元，基本达到预计收益。

（2）面向物联网应用的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投产第一年预计效益是5,938.44万元，已达到预计效益。

（3）荆门圆柱产品线新建产线二期项目、高性能锂离子圆柱电池产业化项目正在建设中，暂未进行效益测算。

附件2-2

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1	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不适用	18,227.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	不适用	3,75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1,977.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2022年4月27日和2022年5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由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正在建设中，暂未进行效益测算。

（2）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正在建设中，暂未进行效益测算。

（3）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旨在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动力电池领域研发实力、提升产品的开发效率，并不直接产生经济利益，不进行效益测算。